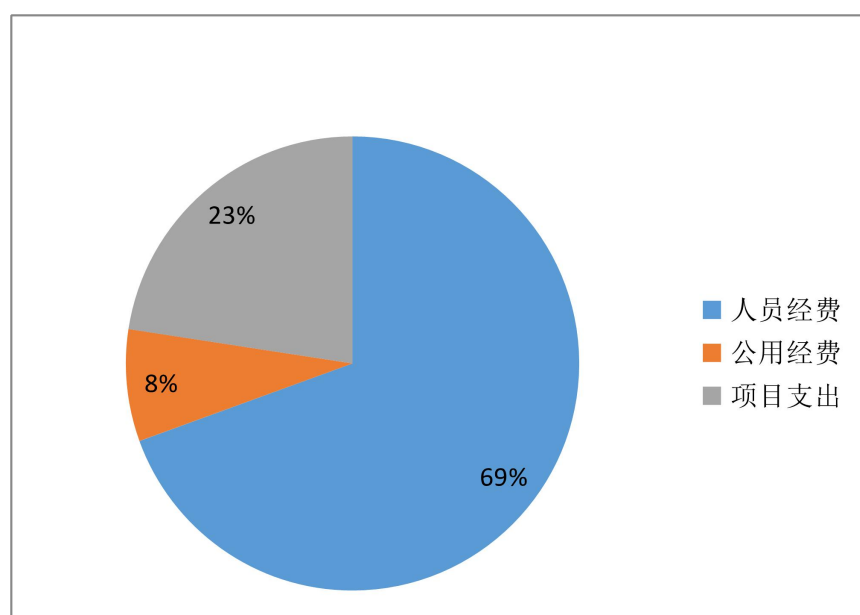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共青团海东市委员会 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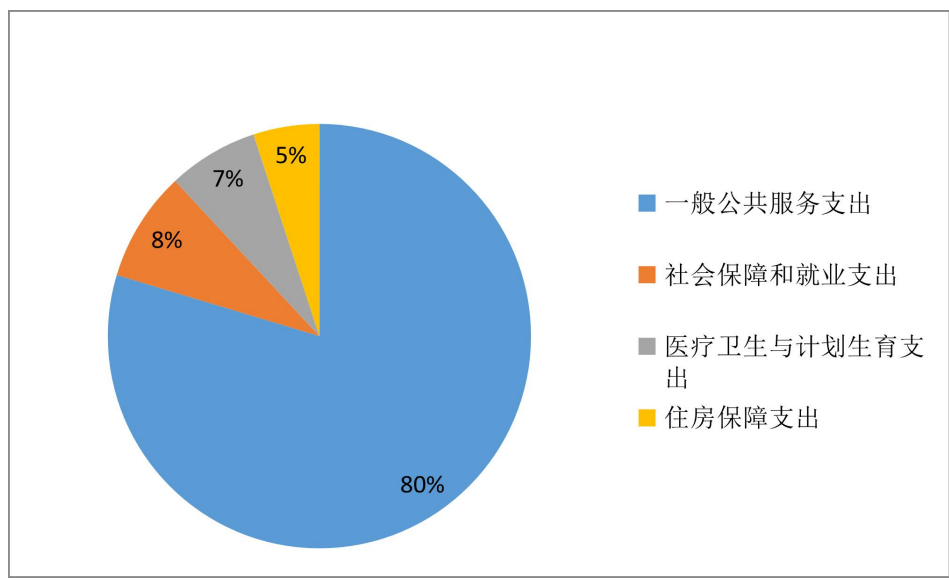
一、关于共青团海东市委员会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共青团海东市委员会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21.40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36.20 万元，主要是因为单位新招录了 1 名事业编制干部，并且随着经济的发展，整体薪酬有所上升，且开始发放单位 2 名退休人员的统筹外工资，项目经费也按照相关要求有所提高。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1.40 万元；支出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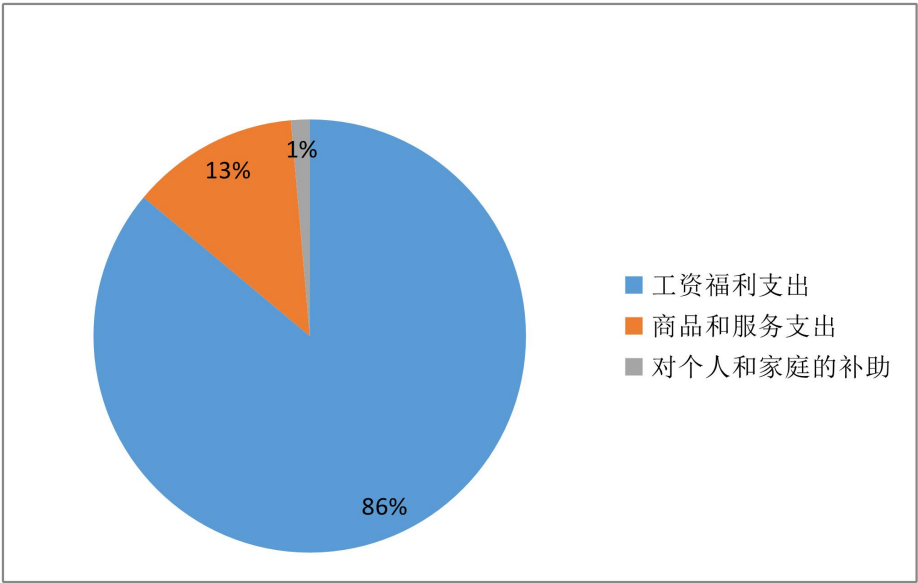
按支出项目类别：1、基本支出 171.40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153.77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17.63 万元；2、项目支出 50.00 万元。



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3.9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5.3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1.16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工资福利支出 151.4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7.6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7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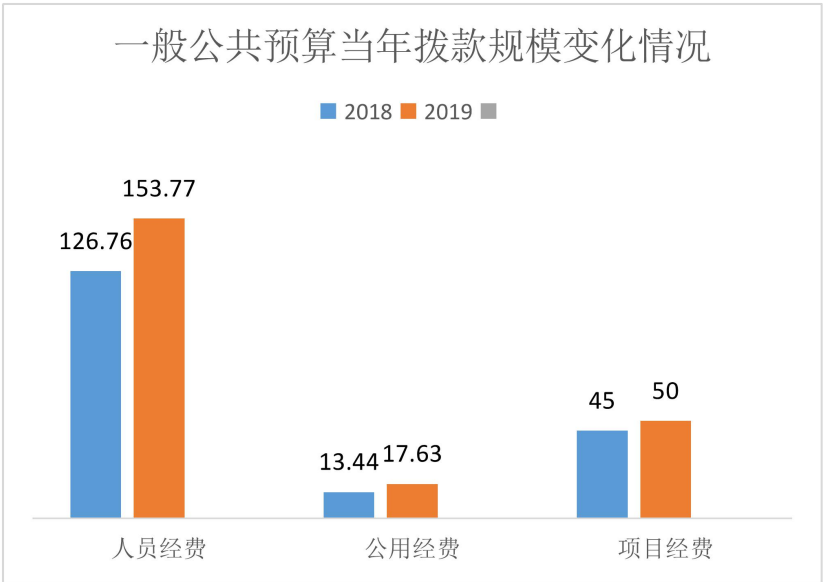


二、关于共青团海东市委员会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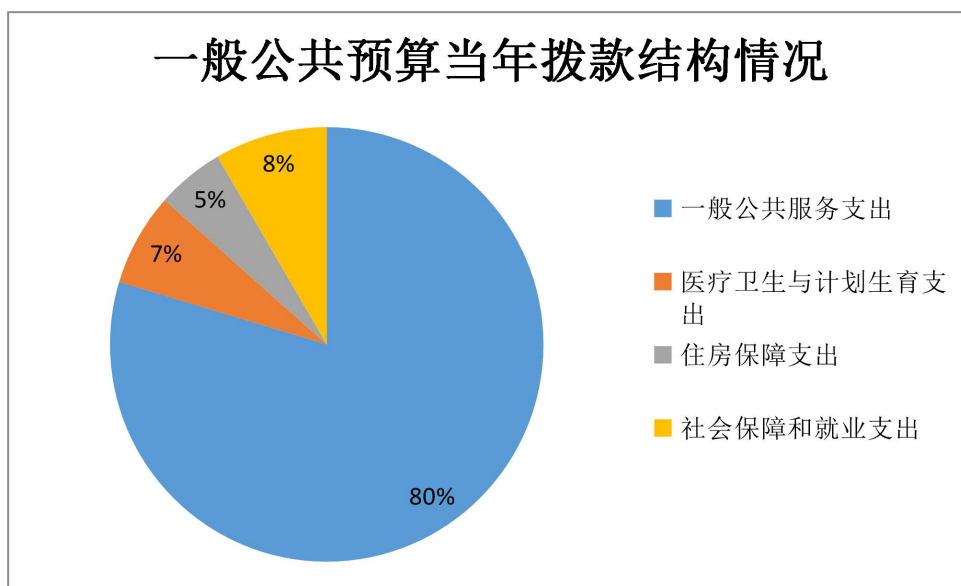
共青团海东市委员会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21.40万元，比2018

年增加36.20万元，主要是：因为单位新招录了1名事业编制干部，并且随着经济的发展，整体薪酬有所上升，且开始发放单位2名退休人员的统筹外工资，所以人员经费增加了27.01万元，公用经费增加了4.19万元；另外，少先队工作经费减少了8.00万元，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工作专项经费增加了17.00万元，未成年人保护工作专项经费增加了4.00万元，团队重大节庆日主题活动经费减少了5.00万元，“青年之声”平台建设项目已取消，减少了3.00万元，项目经费净增加了5.0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73.91万元，占80%；卫生健康支出15.30万元，占7%；住房保障支出11.16万元，占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1.03万元，占8%。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19年预算数为114.39万元，比2018年增加11.33万元，增长11%。

主要是因为随着经济的发展，整体薪酬有所上升。

2、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19年预算数为9.52万元，比2018年增加9.52万元。

主要是因为2019年以前，我委均无事业编制人员，2018年12月新招录1名事业编制干部。

3、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项）2019年预算数为50.00万元，比2018年增加5.00万元，增长11%。

主要是因为少先队工作经费减少了8.00万元，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工作专项经费增加了17.00万元，未成年人保护工作专项经费增加了4.00万元，团队重大节庆日主题活动经费减少了5.00万元，“青年之声”平台建设项目已取消，减少了3.00万元。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19年预算数为18.60万元，比2018年增加3.27万元，增长21%。

主要是因为单位新招录了1名事业编制干部，并且随着经济的发展，整体薪酬有所上升，导致基数增高。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19年预算数为2.43万元，比2018年增加2.43万元。

主要是因为原由社保部门发放的退休人员统筹外工资待遇调整由单位发放。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19年预算数为13.67万元，比2018年增加1.06万元，增长8%。

主要是因为随着经济的发展，整体薪酬有所上升，导致基数增高。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19年预算数为1.21万元，比2018年增加1.21万元。

主要是因为2019年以前，我委均无事业编制人员，2018年12月新招录1名事业编制干部。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单位医疗支出（项）2019年预算数为0.42万元，比2018年增加0.08万元，增长24%。

主要是因为单位新招录了1名事业编制干部，并且随着经济的发展，整体薪酬有所上升，导致基数增高。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19年预算数为11.16万元，比2018年增加1.96万元，增长21%。

主要是因为单位新招录了1名事业编制干部，并且随着经济的发展，整体薪酬有所上升，导致基数增高。

三、关于共青团海东市委员会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共青团海东市委员会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71.4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53.7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奖励工资、取暖费、住房公积金、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养老保险、工会经费、带薪年假报酬；

公用经费17.6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印刷费、接待费、会议费、车辆运行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费用。

四、关于共青团海东市委员会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共青团海东市委员会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3.20万元，比2018年减少0.1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50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0.70万元，减少0.10万元。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比2018年减少主要是：根据相关政策要求有压缩。

五、关于共青团海东市委员会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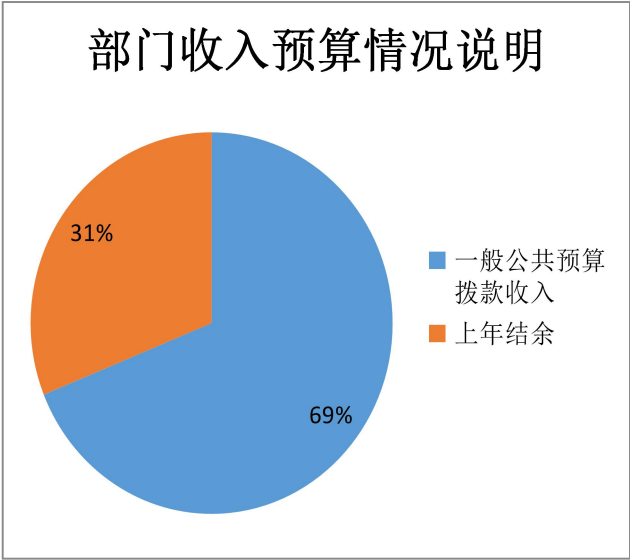
共青团海东市委员会2019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关于共青团海东市委员会2019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共青团海东市委员会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21.40万元，上年结余100.00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73.91万元（上年结余100.00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15.3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1.1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1.03万元。共青团海东市委员会2019年收支总预算321.40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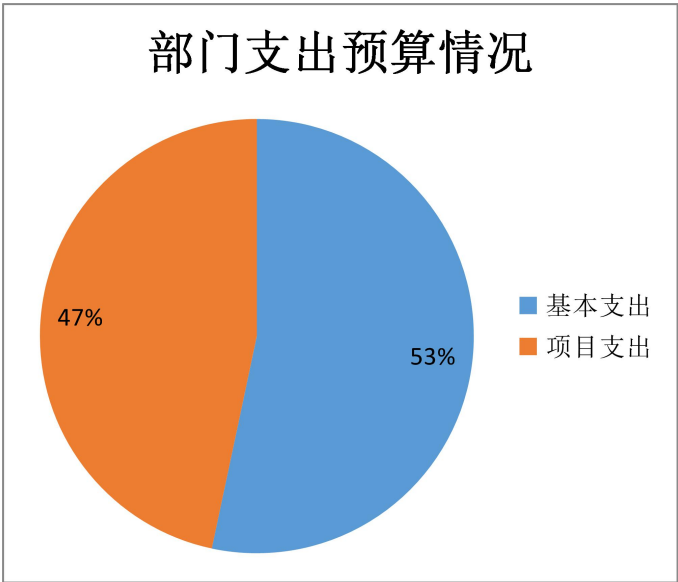
七、关于共青团海东市委员会2019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共青团海东市委员会2019年收入预算321.4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21.40万元，占69%，上年结余100.00万元，占31%。



八、关于共青团海东市委员会2019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共青团海东市委员会2019年支出预算321.4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1.40万元，占53%；项目支出150.00万元，占47%。



九、关于共青团海东市委员会项目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项）2019年预算数为50.00万元，比2018年增加5.00万元，增长11%。主要是少先队工作经费减少了8.00万元，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工作专项经费增加了17.00万元，未成年人保护工作专项经费增加了4.00万元，团队重大节庆日主题活动经费减少了5.00万元，“青年之声”平台建设项目已取消，减少了3.0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9年共青团海东市委员会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7.63万元，比2018年增加4.19万元，增长31%。主要是因为单位新招录了1名事业编制干部，并且随着经济的发展，整体薪酬有所上升。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19年共青团海东市委员会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0.0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底，共青团海东市委员会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9年共青团海东市委员会项目支出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50万元，上年结转项目资金100万元（按照原定绩效目标管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支出类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共青团海东市委员会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行政基本支出。如行政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

（二）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共青团海东市委员会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事业基本支出。如事业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

（三）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项）：指共青团海东市委员会用于业务工作的支出。如党建带团建专项经费、少先队工作专项经费等。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共青团海东市委员会退休人员工资。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共青团海东市委员会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共青团海东市委员会行政人员及政府雇员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共青团海东市委员会事业编制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单位医疗支出（项）：指共青团海东市委员会在职人员、政府雇员生育保险缴费支出。

（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共青团海东市委员会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其他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

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四、部门专业类名词

无